

2024 年度乌海市总工会（差额） 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乌海市总工会在内蒙古自治区总工会和乌海市委的领导下，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以及有关工会方面的法律法规，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围绕工作大局，切实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竭诚服务职工各项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宣传部、保障工作部、经济工作部、经费审查办公室 5 个行政部室和财务经费中心、职工服务中心、能源化工工会、交通建材冶金机械工会 4 个事业部门。截止 2024 年 12 月，乌海市总工会本级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12 人，在职实有人数 18 人，退休人员 29 人。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乌海市总工会部门本级。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总工会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突出“工”字特色，强化思想政治引领

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工会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持续巩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学习教育 41 次，领导干部讲党课 4 次。开展分众化、差异化、精准化的宣传教育，充分发挥“职工宣讲团”“劳模宣讲团”积极作用，先后开展各类宣讲活动 47 场，覆盖职工 15000 余人。持续丰富职工群众文化生活，积极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的职工文化，举办各类文体活动 20 余场，覆盖职工 5000 余人次。

（二）围绕中心大局，助推高质量发展

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扎实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广泛开展各类劳动竞赛和岗位技能培训，出台《乌海市职业技能比赛奖励实施办法》等各项制度性文件，组织开展 15 期产业工人培训，全市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的企事业单位 1065 家，参与职工 9.51 万人次。认真落实创新驱动创新发展战略，累计培育打造各级创新工作室 68 家，开展技术革新 635 项，发明创造 215 项，总结推广先进操作法 17 项，获得专利 20 项。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推荐自治区级以上劳动荣誉个人 6 人，单位 4 家，发放劳模慰问金 80 万元，组织全市 91 名劳模参加赴外疗休养活动。

（三）着力帮扶济困，普惠万千职工群众

坚持职工利益无小事，全力在为职工办实事、做好事、解难题上下功夫。帮扶各类困难职工 218 人次，发放救助金 143 万余元，引导全市各级工会积极参与冬送温暖、夏送清凉慰问活动，发放各类慰问金、慰问物资达 1100 万元，受益职工 3 万余人次。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聘请专业律师提供法律援助，接待来电来访职工群众 40 人次，为职工挽回经济损失 23 万余元。推进运用“一函两书”工作制度，深入全市 46 家企业开展劳动用工法律体检活动。持续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打造 4 家职工劳动争议调解室，成立劳动争议调解组织 158 家。

（四）持续固本强基，着力强化自身建设

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加强基层工会组织建设，夯实工会工作基础。筹备并召开乌海市工会第八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乌海市总工会新一届领导班子。推动制定《乌海市人民政府与乌海市总工会联席会议工作规则》，首次召开乌海市人民政府与市总工会联席会议。做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工作，先后成立了建设行业、快递行业等各类行业联合工会，吸纳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会员 8270 人，新增货车司机 1196 人。加强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强化审计监督，对 34 家企事业工会开展工会经费审计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99.3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1 万元，增长 6.01%，变动原因：年中追加全国级劳模和自治区级劳模津贴提高部分 22.81 万元；劳动竞赛项目经费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暂停评选未使用，决算金额为 0 元；困难劳模项目经费根据申报情况进行慰问，决算金额减少 2.75 万元；年内新增退休人员，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及保险，相关费用相应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20 万元，增长 4.2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99.3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99.3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8.20 万元，增长 4.29%，变动原因：年中追加全国级劳模和自治区级劳模津贴提高部分 22.81 万元；24 年取消厂务公开项目；劳动竞赛项目经费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暂停评选未使用，决算金额为 0 元；困难劳模项目经费根据申报情况进行慰问，决算金额减少 2.75 万元；年内新增退休人员，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及保险，相关费用相应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决算总计 199.3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9.3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8.20 万元，增长 4.29%，变动原因：年中追加全国级劳模和自治区级劳模津贴提高部分 22.81 万元；24 年取消厂务公开项目；劳动竞赛项目经费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暂停评选未使用，决算金额为 0 元；困难劳模项目经费根据申报情况进行慰问，决算金额减少 2.75 万元；年内新增退休人员，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及保险，相关费用相应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我部门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99.32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32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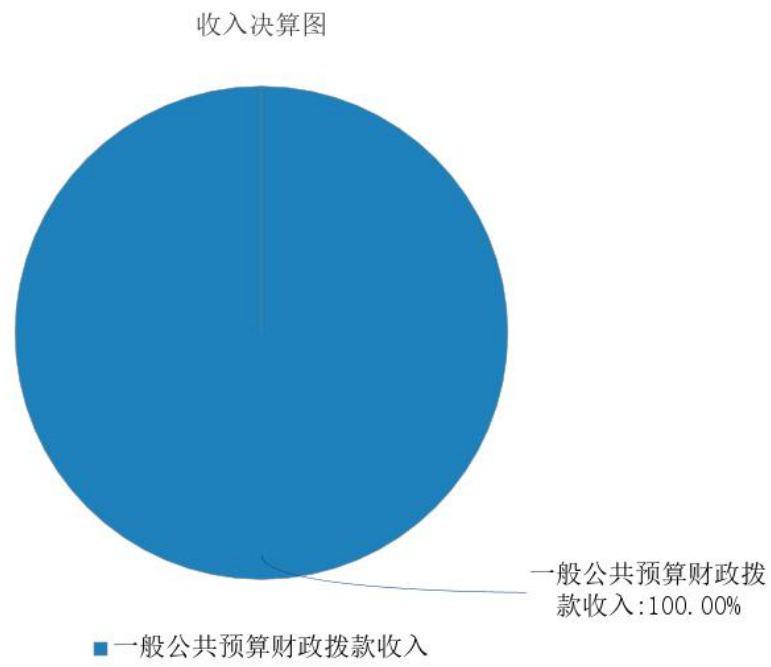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9.32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102.26 万元，占 51.30%；
本年项目支出 97.06 万元，占 48.70%；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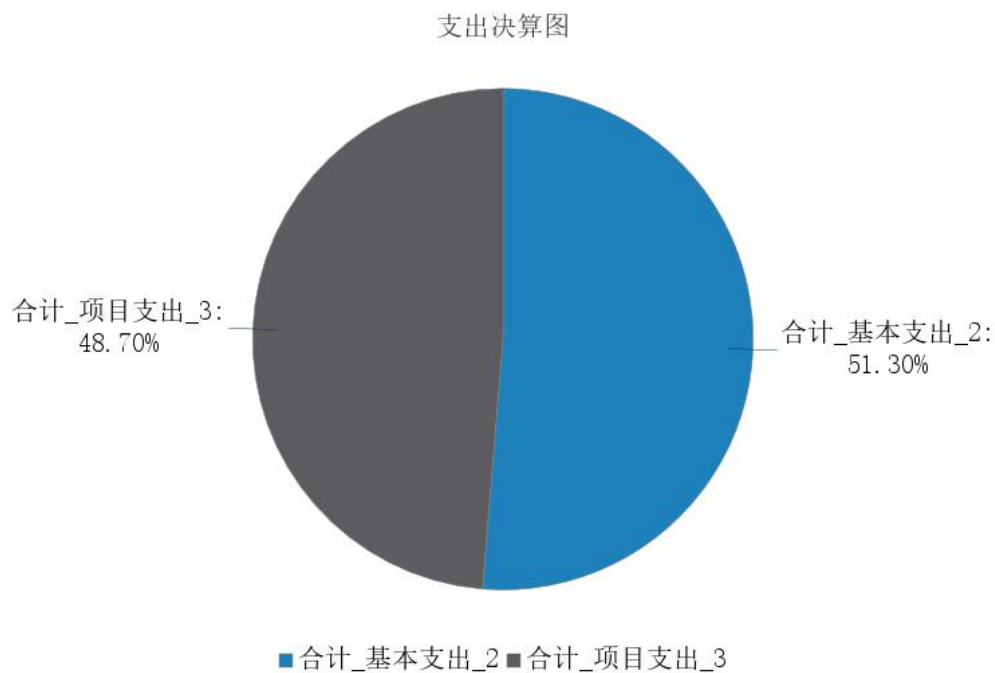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99.3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1 万元，增长 6.01%，变动原因：年中追加全国级劳模和自治区级劳模津贴提高部分 22.81 万元；劳动竞赛项目经费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暂停评选未使用，决算金额为 0 元；困难劳模项目经费根据申报情况进行慰问，决算金额减少 2.75 万元；年内新增退休人员，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及保险，相关费用相应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20 万元，增长 4.29%，变动原因：年中追加全国级劳模和自治区级劳模津贴提高部分 22.81 万元；24 年取消厂务公开项目；劳动竞赛项目经费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暂停评选未使用，决算金额为 0 元；困难劳模项目经

费根据申报情况进行慰问，决算金额减少 2.75 万元；年内新增退休人员，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及保险，相关费用相应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9.32 万元。与年初预算 188.0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97.2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13.06 万元。其中：

1. 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14 万元，支出决算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2. 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 84 万元，支出决算 9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全国级劳模和自治区级劳模津贴提高部分 22.81 万元；劳动竞赛项目经费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暂停评选未使用，决算金额为 0 元；困难劳模项目经费根据申报情况进行慰问，决算金额减少 2.75 万元。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55.0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14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

初预算 24.34 万元，支出决算 2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职工增加，退休人员绩效奖和取暖费相应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1.85 万元，支出决算 3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不再缴纳养老保险，养老保险费用减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17.2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14 万元。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8.34 万元，支出决算 17.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不再缴纳医疗保险，医疗保险费用减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29.8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53 万元。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9.34 万元，支出决算 29.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职工增资，住房公积金增加补缴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2.2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1.17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87 万元、退休费 23.4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9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97.06 万元，其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0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06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与年

初预算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无变动，我部门本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无变动，我部门本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无变动，我部门本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无变动，我部门本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1.09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与上年持平，无变动。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09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与上年持平，无变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06.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部门 2024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乌海市总工会（差额）2024年度在决算中反映5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提高劳模待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7万元，执行数为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和《乌海市委、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市级劳模模范待遇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持续关心关爱劳模，按时足额为各级劳模发放荣誉津贴35.38万元，组织49名各级劳模开展疗休养活动。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市总工会将继续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根据下半年劳模调查统计工作，将新增、减少、病逝等情况的劳模档案更新后，做好劳模荣誉津贴发放工作。组织我市各级劳模进行疗休养活动，积极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模、关心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氛围，持续丰富职工劳模的精神文化生活，不断满足广大职工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提高劳模待遇									
主管部门		总工会（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	57	57.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57	57	57.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和《乌海市委、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市级劳模模范待遇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持续关心关爱劳模，按时足额发放各级劳模荣誉津贴，组织劳模疗休养提高劳模待遇，积极发挥劳模带头作用，为我市经济建设再立新功。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和《乌海市委、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市级劳模模范待遇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持续关心关爱劳模，按时足额为各级劳模发放荣誉津贴35.38万元，组织49名劳模疗休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全国劳模津贴	正向	大于等于	5	9	名	4	4	
			发放自治区劳模津贴	正向	大于等于	88	94	名	4	4	
			发放市级劳模津贴	正向	大于等于	145	170	名	4	4	
			劳模疗休养	正向	小于等于	54	49	名	3	3	
		质量指标	发放劳模津贴足额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8	8	
			劳模疗休养参加率	正向	大于等于	85	100	%	7	7	
		时效指标	劳模津贴下发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劳模疗休养完成时间	定性		2024年12月底前	2024年9月		5	5	
		成本指标	发放全国劳模津贴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15100	元	3	3	
			发放自治区劳模津贴	正向	大于等于	126720	138480	元	3	3	
			发放市级劳模津贴	正向	大于等于	174000	200200	元	3	3	
			劳模疗休养	正向	小于等于	260280	216220	元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调动劳模充分发挥带头作用	定性		有效调动	有效调动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劳模动态管理精细化水平	定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模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	%	10	10	

2. 困难劳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4.5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2.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和《乌海市委、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市级劳模模范待遇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关心关爱各级劳模，对困难劳模的家庭收入、健康状况、致困原因等进行认真的摸底调查，根据劳模本人申请，经市总工会审核，年度共慰问 12 名困难劳模，共发放困难劳模帮扶金 2.25 万元。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市总工会将通过慰问困难劳模等方式，及时掌握劳模的思想动态和心声，了解他们的工作、学习、生活中的困难情况，帮助他们缓解生活困难，让广大劳模深刻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工会组织的温暖，激励他们克服困难、努力工作，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再立新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劳模									
主管部门		总工会（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2.25		10	45.00		4.50
		其中：财政拨款	5	5		2.25		——	45.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的意见》和《乌海市委、政府关于改善提高市劳模模范待遇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关心关爱各级劳模，对困难劳模的家庭收入、健康状况、致困原因等进行认真的摸底调查，通过慰问，帮助困难劳模缓解生活压力，感受到组织的温暖。					根据劳模本人申请，经市总工会审核，年度共慰问12名困难劳模，共发放困难劳模帮扶金2.2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春节慰问困难劳模	正向	小于等于	15	1	名	8	8	根据劳模本人申请困难帮扶情况审核发放
			常态化慰问困难劳模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1	名	7	7	根据劳模本人申请困难帮扶情况审核发放
		质量指标	发放春节慰问困难劳模慰问金足额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8	8	
			发放常态化慰问困难劳模慰问金足额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	7	
		时效指标	下发春节慰问困难劳模慰问金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下发常态化慰问困难劳模慰问金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困难劳模费用	正向	大于等于	2000	2000	元/人	5	5	
			常态化慰问困难劳模费用	正向	小于等于	2000	2,000	元/人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为劳模办实事将关心关爱劳模落到实处	定性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劳模动态化管理精细化服务水平	定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模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	10	10	
总分									100	94.5	

3. 送温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夏送清凉”活动，实现精准帮扶。

市总工会使用市财政资金 15 万元引导全市各级工会“夏送清凉”活动相关部署要求，切实开展为高温一线职工、户外劳动者“送清凉”活动，惠及职工 2300 余人。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市总工会将以对广大职工生命和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把防暑降温 and 安全生产工作当作关爱职工的一件大事来抓，继续开展多种形式的“送清凉”活动，进一步督促企业改善职工的生产生活条件，充分利用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等工会阵地，营造共同关心关爱高温天气户外劳动者的社会氛围，激发职工的工作热情和创造力，切实提升职工群众的获得感、满足感、幸福感。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送温暖									
主管部门		总工会（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年8月底，引导全市开展“送清凉”活动，重点为夏季露天作业和存在生产性热源高温作业场所的从业人员发放慰问品，集中体现党和政府及工会组织对一线职工的关心关爱，有利于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夏送清凉”活动，实现精准帮扶。市总工会使用市财政资金15万元引导全市各级工会“夏送清凉”活动相关工作部署要求，切实开展为高温一线职工、户外劳动者“送清凉”活动，惠及职工2300余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直属企业一线职工	正向	大于等于	500	1652	人	10	10	
			重点行业工会一线职工	正向	大于等于	250	656	人	5	5	
		质量指标	慰问直属企业一线职工活动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10	10	
			慰问重点行业工会一线职工活动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5	5	
		时效指标	慰问直属企业一线职工时限	定性		2024年8月底	2024年8月底		5	5	
			慰问重点行业工会一线职工时限	定性		2024年8月底	2024年8月底		5	5	
		成本指标	直属企业一线职工慰问品	正向	小于等于	200	65	元/人	5	5	
			重点行业工会一线职工慰问品	正向	小于等于	200	65	元/人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维护职工队伍和谐稳定	定性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定性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100	

4. 劳动竞赛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4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乌海市总工会及时制定下发了《全市劳动竞赛工作计划》，积极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组织和选拔优秀职工参加自治区职工技术比赛，不断提高企业职工技术技能水平，增强职工积极性。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 2024 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推选创新工作室。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根据相关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开展好劳动竞赛活动，及时制定下发《全市劳动竞赛工作计划》，对自治区总工会下达的劳动竞赛年度目标任务进行认真分解，按照系统、行业、工作性质明确劳动竞赛的项目、内容、组织形式，保证竞赛活动扎实有序的开展，促进职工岗位成才、培养更多的技术能手和能工巧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竞赛经费										
主管部门		总工会（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0		1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7	7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劳动竞赛奖励办法的通知》（内政办发【2012】75号）文件要求，通过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推选创新工作室，调动职工工作积极性，促进企业发展，提高劳动生产率。					乌海市总工会及时制定下发了《全市劳动竞赛工作计划》，积极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组织和选拔优秀职工参加自治区职工技术比赛，不断提高企业职工技术技能水平，增强职工积极性。根据《乌海市委办公室关于清理优化创建示范和评比表彰活动的通知》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	0	家	7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推选创新工作室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2	0	家	8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质量指标	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奖金足额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0	%	7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创新工作室奖金足额率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0	%	8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时效指标	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完成时间	定性		2024年12月31日前	暂停此项表彰工作		5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推选创新工作室完成时间	定性		2024年12月31日前	暂停此项表彰工作		5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成本指标	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奖金	正向	等于	10000	0	元/个	5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创新工作室奖金	正向	等于	10000	0	元/个	5	0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暂停此项评选工作，因此2024年按要求暂未表彰劳动竞赛先进单位表彰、推选创新工作室。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劳动生产率	定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7	7	积极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组织和选拔优秀职工参加自治区职工技术比赛，不断提高企业职工技术技能水平，提高劳动生产率。	
			调动职工工作积极性促进企业发展	定性		达到预期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8	8	积极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组织和选拔优秀职工参加自治区职工技术比赛，不断提高企业职工技术技能水平，增强职工积极性。	
		可持续影响	促进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定性		长期	长期		15	15	积极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组织和选拔优秀职工参加自治区职工技术比赛，不断提高企业职工技术技能水平，促进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表彰企业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7	97	%	5	5	积极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组织和选拔优秀职工参加自治区职工技术比赛，不断提高企业职工技术技能水平，增强职工积极性，增强企业满意度。	
			创新工作室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7	97	%	5	5	积极组织和指导基层工会广泛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组织和选拔优秀职工参加自治区职工技术比赛，不断提高企业职工技术技能水平，增强职工积极性，增强企业满意度。	
总分									100	40		

5. 市总工会提高劳动模范荣誉津贴补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2.81 万元，执行数为 2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持续关心关爱劳模，提高劳模待遇，按时足额为 99 名各级劳模发放荣誉津贴 22.81 万元。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市总工会将继续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根据下半年劳模调查统计工作，将新增、减少、病逝等情况的劳模档案更新后，做好劳模荣誉津贴发放工作。组织我市各级劳模进行疗休养活动，积极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劳模、关心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良好氛围，持续丰富职工劳模的精神文化生活，不断满足广大职工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总工会提高劳动模范荣誉津贴补差经费									
主管部门		总工会（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总工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2.81		22.81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22.81		22.8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继续关心关爱劳模，提高劳模待遇，按时足额发放各级劳模荣誉津贴，积极发挥劳模带头作用，为我市经济建设再立新功。					该项目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实施，继续关心关爱劳模，提高劳模待遇，按时足额为99名各级劳模发放荣誉津贴22.81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自治区级劳模津贴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92	92	人	8	8	
			发放国家级劳模津贴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7	7	人	7	7	
		质量指标	发放劳模津贴覆盖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8	8	
			发放劳模津贴足额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7	7	
		时效指标	劳模津贴下发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劳模津贴发放时间	定性		12月31日前	12月19日		5	5	
		成本指标	自治区级劳模补差经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98720	198720	元	5	5	
			国家级劳模补差经费	反向	小于等于	29400	29400	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调动劳模充分发挥带头作用	定性		有效调动	有效调动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劳模动态化管理精细化水平	定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模满意度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本部门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倩方

联系电话：0473-2021492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